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广州 园区一期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及相关 服务（第四次）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卷.....	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u>评定分离</u> ）.....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供货要求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另册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详见招标公告
1.1.3	招标代理机构	详见招标公告
1.1.4	招标项目名称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广州园区一期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及相关服务（第四次）
1.1.5	工程项目名称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广州园区一期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及相关服务（第四次）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交货期	详见招标公告
1.3.3	交货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3.4	技术性能指标	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由投标人自行现场考察。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9.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以电子文件形式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发布。
1.10.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第五章“供货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通知等内容</u>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 时间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日程安排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控制价）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进入“我是投标人”→进入“新建设工程交易平台”→进入“我的投标”→通过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新建问题”→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 1. 形式：投标人疑问通过网上提交。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房建市政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专章》。 2. 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提问。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文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答疑专区发布。
2.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u>时间：发出即视作收到。</u> <u>形式：招标文件澄清（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u>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u>以补充公告或项目答疑澄清的方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u>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u>时间：发出即视作收到。</u> <u>形式：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u>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u>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u>按国家税务机关的规定执行。</u>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无 ■有，电梯采购及安装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 人民币 <u>2,620,800.00 元，其中含：</u> <u>（1）电梯采购工程不含税控制价金额：2,103,307.72 元；</u> <u>（2）电梯安装工程不含税控制价金额：517,492.28 元。</u> 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其投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u>1、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其投标。</u> <u>2、项目成本警戒价 2,227,680.00 元（为招标控制价的 85 %）。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等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u>

		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u>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u> 3、<u>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报价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u> 4、<u>投标报价方式：</u> <u>本次招标需按招标文件《投标报价表》进行填写投标报价。</u> 5、<u>《投标报价表》的价格组成：投标报价包括电梯设备及随机附件的设计、制造、供货（含安装配件的供货）、包装、仓储、运输至项目现场（包括装卸）、保险、安装（包括安装零配件和所有随行电缆的供应及安装）、调试、验收、验收后的移交（含发给人移交给使用单位后到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变更使用主体的更名手续）、结算、培训、技术服务（包括设计联络）、质保期服务保障、取得《安全检验合格证》并办理相关备案手续及其他相关服务内容，保修期为 2 年（免费保养及质保），报价包含运输费、保管费、安装费、新梯报装、报检及免保期内年检费等所有费用等。</u> 6、<u>涉及装修样式（如按钮、操纵箱、成品天花、扶手的样式及形式等）投标人需要根据报价，提供对应报价的样式（不低于三个样式）供招标人选择。</u> 7、<u>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将作为中标的重要依据之一。投标人须结合自身实力理性报价，投标报价最高以及存在重大偏离市场实际情况时可能会影响投标人中标。</u>
3.3.1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本项目不适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本项目不适用
	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适用
3.5.4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本项目不适用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本项目不适用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A(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
3.7.3A(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

3.7.3 (B)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在投标文件上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注释：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4.1.1 (A)	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	/
4.1.1 (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1.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2. 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封套上应注明如下信息： 招标人名称：中国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云城南三路 397-101 号万达广场 A 区 1 号甲写字楼 9 楼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广州园区一期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及相关服务（第四次）（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不得开启 注：本条款（条款 4.1.2）的要求仅作为建议，不作为招标人不受理投标文件的情况之一。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澄清（如有）及招标文件修改（如有）
4.2.2 (A)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澄清（如有）及招标文件修改（如有）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是，退还时间：
5.1 (A)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5.1 (B)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电子招投标项目在本章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5.2(4)(A)	开标程序	/
5.2 (B)	开标程序	电子招投标项目开标按下列程序进行：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B)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 (B)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的且未提交光盘备用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6.1.4 (新增)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件七《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一致 公示期限：3 日。若公示期最后一天为节假日的，则公示期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u>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u>
7.4	定标	(1) 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 (2) 定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评定分离”定标办法）规定的定标方法、标准和程序，在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票决确定中标人。 (3) 招标人应当在定标工作完成后的 3 日内公示中标结果。公示内容包括：定标时间、所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评审结果或票数及理由、中标人等内容。 (4)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从其他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合同总价的 10%。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提交。 ☐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否 ☒是，具体要求： 1、见《房建市政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专章》。 2、递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1）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入光盘（1 份），在规定的时 间、地点提交备用光盘。（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 （2）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可选择不提交光盘备用。 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u>提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日程安排。</u> <u>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备用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不得加密。</u>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 1 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项目投标。（注：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在中标项目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出让投标资格的； （4）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5）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6）存在少放、不放业绩、奖项等客观评审资料，减少自身竞争力情形的； （7）存在行贿情形的； （8）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10.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	
10.3	中标人须缴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费和招标代理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报	

	价中，交易服务费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中标人开具增值税发票。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按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 25%计取。
10.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0.5	1.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答疑纪要等招标资料全部发布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查阅。 2.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发布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具体在网站主页“建设工程”中“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栏目上以“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进行查询）。 3. 中标单位在获取中标通知书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须向招标人提供与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文件三套（一套正本二套副本）及电子文件一套（电子文件不能采用压缩处理）。
10.6	本项目电梯采购的台数为暂定数量，招标人根据最终确认的台数按需采购，如最终采购数量不足暂定数量，不构成招标人违约，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为准。投标人需考虑上述相关风险并结合自身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备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项目名称：即招标项目所属的工程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性能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如出现该情形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上最终完成投标登记时间靠前的通过资格审查）；
- (3)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投标；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5)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重大产品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设备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设备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潜在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资格审查资料；
- (4) 《投标报价表》；
- (5) 供货业绩情况表；
- (6)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7) 技术服务计划及电梯安装方案；
- (8) 项目管理组织机构；
- (9)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注：投标人在编制技术服务计划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考核点等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 150 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投标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修正后的报价大于原投标报价，则以评标办法前附表 3.1.3 中的算数校核为准）；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及其制造商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以及：

- (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和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5.6 其他符合本章第 1.4 款“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证明材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

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B)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B)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B)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B)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B)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B)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B）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B）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B）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 （6）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的且未提交光盘备用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3 开标异议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1.4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件七《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含暂列金额）的 10%。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文件 递交	解密情 况	投标保 证金	投标报价 (元)	交货 期	备注	投标人代表 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表仅供参考，具体以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附件二：确认通知

（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格式）

附件三：问题澄清通知

（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格式）

附件四：问题的澄清

（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格式）

附件五：中标通知书

（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格式）

附件六：中标结果通知书

（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中标结果公告）

附件七：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本项目招标人：

本人就参与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广州园区一期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及相关服务（第四次）的评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人严格遵守评标场所管理规定，服从评标场所现场管理。本人完全知悉并自愿在评审过程中通过电子手写签名板产生电子形式的签名，并认同由此方式产生的签名与本人手写、电子签名具有同等效力；本人使用该签名所签署的评标（审）材料及内容均为本人充分理解并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二、在本项目评标开始前，本人不存在以下需要向招标人提出回避的情形：（一）接收到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授意本人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电话、短信、微信等；（二）私下接触本项目投标人；（三）收受本项目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四）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回避情形。

三、本人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不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透露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不透露对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本项目评标过程中，本人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或者其他人员发表带有倾向性、误导性的言论或者暗示性的意见建议。

四、评标结束后，如果本项目需要复核或者存在异议的，本人理解招标人将暂缓支付评审酬劳。本人保证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内配合招标人进行复核或者异议处理工作，也保证在规定时间内配合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项目评审情况进行的调查。如果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将主动改正错误，配合招标人挽回损失。

五、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处理本项目投诉、信访或者举报时，经调查后确认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接受招标人不支付本项目评审酬劳、将本人列入招标人评标专家回避名单等相关处理措施，本人也接受本项目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人进行的处理。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内容，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声明人：_____
（签名）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其中：评标采用通过制评审法，定标采用“记名投票+撰写评语”的方式择优确定中标人。	(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形式评审、资格审查、响应性评审）合格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 (2) 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参考资料对各合格中标候选人进行综合比较后，进行一次性票决并排序，每位定标委员会成员只有 1 票表决权（即只能对其中一家投标人投票），得票数最多的中标候选人将被确定为中标人，若出现票数相同且无法决出中标人时，票数相同的再进行一次或多次的附加投票，直至决出中标人。 (3) 若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加盖单位章，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函》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人机器码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其投标将被否决。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投标人，可仅提供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投标截止时间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以投标函中的声明为评审依据）。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实质性响应	符合第五章“供货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3.1.3		算术校核	增加以下条款： （5）当修正后的报价小于原投标报价，中标价按修正后的报价执行；当修正后的报价大于原投标报价，中标价按原报价执行。 （6）投标报价评审以投标人修正后的价格进行。 （7）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注：1. 如对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评标办法为定性评审法。中标候选人推荐的方法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进行。。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注：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初步评审。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修正后的报价大于原投标报价，则以评标办法前附表 3.1.3 中的算数校核为准）；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评出合格的投标人全部进入定标阶段；按统一信用代码后四位大小排位向招标人推荐不排序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及评标报告。

3.2.2 若有效投标单位不足 3 家的，则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少于3家的，应当重新招标。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 定标程序

4.1 定标委员会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按以下规定组建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选定中标人：定标由招标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成员数量为5人。成员由招标人工作人员或由招标人邀请外单位人员担任，除招标人领导班子成员担任定标委员会成员外，定标委员会成员需具备相应专业能力。

4.2 定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定标会议，招标人按规定程序在投标人须知的时间和地点完成定标工作。

4.3 定标规则

本项目采用直接票决定标法定标，定标方法如下：

4.3.1 定标程序

(1) 定标工作开始后，发放选票，由定标委员会参考定标因素及定标参考资料进行票决投票，定标委员会应推荐一人为定标委员会组长，主持当次定标会议。

(2) 定标参考资料为评标阶段的评标报告、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3) 定标委员会对定标参考资料、定标因素的评审标准详见本章附件1：《定标因素评审表》：

(4) 投票规则：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因素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比较后，进行一次性票决并排序（记名投标+撰写评语），每位定标委员会成员只有1票表决权（即只能对其中一家投标人投票），得票数最多的投标人将被确认为中标人，若出现票数相同且无法决出排名时，票数相同的再进行一次性票决，直至决出中标人。选票格式及票决方式详见本章附件3、4。

(5) 定标委员会中的各定标委员应独立投票，可以弃权，当弃权票数达到定标委员会人数50%或以

上时，本次定标会无效，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6）定标委员会根据选票情况确定中标人后，撰写、签署定标报告。定标报告由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定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委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7）定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定标报告后即解散，定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以及其他资料不得私自带离。

4.3.2 招标人应当在定标工作完成后的3日内公示中标结果。公示内容包括：定标时间、所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评分结果或票数及理由、中标人等内容。

4.3.4 因异议或投诉生效，需要重新评标或定标的，评标、定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重新评标、定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或不被票决确定为中标人。

4.3.5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不符合法定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从其他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附表一

定标因素表

序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资信因素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独立完成过质量合格的拟投品牌的单个合同（须含梯速不低于1.75m/s）垂直电梯的供货业绩。业绩必须为投标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提供供货合同、由技术监督部门（或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其他验收证明资料），业绩完成时间以电梯验收报告（或其他验收证明资料）上标明的时间为准。如业绩证明材料不能体现指标参数（验收日期、电梯类型、电梯速度）的，不作为评审依据。
		2021年至2023年（近三年）的财务状况。 注：须提供经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他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
2	价格因素	对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进行分析，结合中标候选人报价、拟选用的设备品牌等对报价的合理性及不平衡性进行评审。
3	货物因素	整机技术性能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安全可靠，控制柜（整柜）采用投标原品牌、原产地优质成熟配置部件，结构合理，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材质优良，门机（整机）采用投标原品牌、原产地优质成熟配置部件，采用永磁同步无齿轮结构门机，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材质优良在所有有效的投标人中进行横向比较。
		安全钳、限速器、门锁制动器、电梯层门采用投标原品牌、原产地优质成熟配置部件，性能优于招标要求，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材质优良，安全可靠，在所有有效的投标人中进行横向比较。
		轿厢及对重导靴采用投标原品牌、原产地优质成熟配置部件，且速度 $\geq 1.75\text{m/s}$ 的垂直梯采用滚轮导靴，符合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相关性能要求，材质优良，安全可靠，提供相关制造厂家盖章承诺的技术说明文件，轿厢侧及对重侧导轨均为T型实心导轨，材质优良，采用原品牌、原产地，安全可靠，提供相关制造厂家盖章承诺的技术说明文件在投标人中进行横向比较。
		对各投标人的广州售后服务机构，配件供应能力，紧急维修服务响应时间，投标产品配置电梯远程支援系统功能，整体售后服务方案进行横向比较，响应业主方相关售后服务的要求。
4	电梯安装 方案因素	生产、仓储、供货实施方案和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实施方案、进度计划能针对本项目特点，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有具体安全文明、安全生产保证措施。承诺按业主要求及时供货、组织足够的安装队伍合理安排安装、调试、验收工作，确保项目总工期。
		根据方案的合理性、针对性、进度计划、难点及建议等进行横向对比。

附表二（本页发给定标委员会成员，投票结束时收回）

定标选票

项目名称：_____

轮次	支持的投标人名称	支持理由（针对评审因素撰写评语）	
第1轮		资信因素	
		价格因素	
		货物因素	
		方案因素	

正式投票规则：

- （1）以上表格用于正式投票，投票时须注明支持的投标人及支持理由。
- （2）每一轮投票结束后，点票人员对投票人数、票数和每票应选方案总数加以核对和统计，作废的选票不得统计，并向定标委员会报告。
- （3）定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投票，自投票开始至最终排名统计结果公布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投票过程，不得透露、协商、改变投票结果，不得使用通信联络工具。

定委签名：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表三（本页发给定标监督小组，定标结束时收回）

票决汇总表

项目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序号	投标人名称	第一轮得票	每轮得票相同的排序	排列名次
			1	
1				
2				
3				
4				
5				
6				
...				

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定标监督小组签字：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二卷

第五章 供货要求

技术参数汇总表

楼号	电梯名称	数量 (台)	井道 尺寸 宽*深 (mm)	载重 (KG)	速度 (m/s)	轿厢尺寸 宽*深 (mm)	轿厢 尺寸 (轿厢 净高) (mm)	开门尺寸 宽*高 (mm)	开门 方式	停层站	层站门	底坑 深度	提升 高度	顶层 高度	控制 方式	有无 机房	备注
2# 厂 房	乘客电梯 2-DT1	1	2500*2500	不低于1350	不低于1.75	不低于1900*1500	不低于2400	不低于1100*2100	中分	1-13	13/13/13	1800	55.6	4600	并联	有机房	
	乘客电梯 2-DT2	1	2500*2500	不低于1350	不低于1.75	不低于1900*1500	不低于2400	不低于1100*2100	中分	1-13	13/13/13	1800	55.6	4600		有机房	
	货梯兼消防电梯 2-DT3	1	3200*3850	不低于3000	不低于1	不低于1900*2650	不低于2200	不低于1800*2300	中分双折	1-13	13/13/13	1800	55.6	4600	单控	有机房	
	乘客电梯 2-DT4	1	2500*2500	不低于1350	不低于1.75	不低于1900*1500	不低于2400	不低于1100*2100	中分	1-13	13/13/13	1800	55.6	4600	并联	有机房	
	乘客电梯 2-DT5	1	2500*2500	不低于1350	不低于1.75	不低于1900*1500	不低于2400	不低于1100*2100	中分	1-13	13/13/13	1800	55.6	4600		有机房	
	货梯兼消防电梯 2-DT6	1	3200*3850	不低于3000	不低于1	不低于1900*2650	不低于2200	不低于1800*2300	中分双折	1-13	13/13/13	1800	55.6	4600	单控	有机房	
5# 后 勤	无障碍乘客电梯 5-DT1	1	2500*2500	不低于1350	不低于1.75	不低于1650*1650	不低于2300	不低于1000*2100	中分	-1, 1-4	5/5/5	1600	20.6	4250	单控	无机房	

服务楼	货梯/餐梯 5-DT2	1	2300*2500	不低于1000	不低于1	不低于1500*1500	不低于2300	不低于1000*2100	中分	-1, 1-2	3/3/3	1600	11.6	4250	单控	无机房	
	污梯 5-DT3	1	2300*2500	不低于1000	不低于1	不低于1500*1500	不低于2300	不低于1000*2100	中分	-1, 1-2	3/3/3	1600	11.6	4250	单控	无机房	
7#倒班楼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客货梯 7-DT1	1	2300*2300	不低于1150	不低于1.75	不低于1750*1500	不低于2400	不低于1000*2300	中分	-1, 1-16	17/17/17	2000	52.1	4400	群控	有机房	
	客梯（满足消防要求） 7-DT2	1	2300*2300	不低于1150	不低于1.75	不低于1750*1500	不低于2400	不低于1000*2300	中分	-1, 1-16	17/17/17	2000	52.1	4400		有机房	
	客梯（满足消防要求） 7-DT3	1	2300*2300	不低于1150	不低于1.75	不低于1750*1500	不低于2400	不低于1000*2300	中分	-1, 1-16	17/17/17	2000	52.1	4400		有机房	
说明： 以上土建尺寸仅供参考，具体尺寸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技术要求表

1.1、客梯：2-DT1、2-DT2、2-DT4、2-DT5、7-DT2、7-DT3 轿厢和轿门、层层厅门和小门套均为 304 发纹不锈钢装饰；配 1 个轿内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整体式操作盘（10.4”多媒体-LCD 轿内显示器），所有厅门外召均为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壁挂式（4.3”带 LED 显示器）；配视频线缆及摄像头（轿厢到控制柜）；内外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盲文按钮；全高镜面（背面）+扶手（背面）；到站钟；轿厢地面人造大理石地板。2 年质保和维保。含新梯竣工监检费；配能量可再生型控制柜、2D 光幕、物联网接口、RS485 接口；提供轿内整体式操作盘及所有层外召手势呼梯 AR 手位识别。
1.2、无障碍乘客电梯：5-DT1、7-DT1 轿厢和轿门、层层厅门和小门套均为 304 发纹不锈钢装饰；配 1 个轿内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整体式操作盘（10.4”多媒体-LCD 轿内显示器）+1 个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残疾人操作盘，所有厅门外召均为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壁挂式（4.3”带 LED 显示器）；配视频线缆及摄像头（轿厢到控制柜）；内外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盲文按钮；后壁扶手，语音播报；轿厢地面人造大理石地板。2 年质保和维保。含新梯竣工监检费；配能量可再生型控制柜、2D 光幕、物联网接口、RS485 接口；提供轿内整体式操作盘及所有层外召手势呼梯 AR 手位识别。
1.3、货梯 2-DT3、2-DT6、5-DT2、5-DT3 轿厢和轿门、层层厅门和小门套均为 304 发纹不锈钢装饰；配 1 个轿内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操作盘（6.4”带 LED 轿内显示器），所有厅门外召均为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壁挂式（4.3”带 LED 显示器）；配视频线缆及摄像头（轿厢到控制柜）；内外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盲文按钮，到站钟；钢纹地板；2 年质保和维保。含新梯竣工监检费；配 2D 光幕、物联网接口、RS485 接口；延长关门按钮。
提供的前述客/货梯投标品牌必须为同一制造厂生产的同品牌产品。本项目参考品牌为蒂森、通力中国、三菱、日立，投标人可提供不低于参考品牌档次的产品进行投标。

乘客电梯及货梯功能要求表

序号	电梯功能	乘客电梯 2-DT1、2-DT2、2-DT4、2-DT5、7-DT2、7-DT3	无障碍乘客电梯 5-DT1、7-DT1	货梯 2-DT3、2-DT6、5-DT2、5-DT3	投标人是否响应
1	VVVF 动力控制	√	√	√	
2	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	√	√	√	
3	轿厢、轿顶、底坑、监控室、机房对讲	√	√	√	
4	厅站位置显示及运行方向显示	√	√	√	
5	轿厢到站钟	√	×	√	
6	语音报站	×	√	×	
7	轿内与所有层外召均配手势呼梯 AR 手位识别	√	√	×	
8	轿内 304 发纹不锈钢面板整体式操作盘	√	√	×	
9	2D 光幕门保护光幕束 ≥ 108 束	√	√	√	
10	独立服务	√	√	√	
11	满载不停	√	√	√	
12	防捣乱	√	√	√	
13	超载警告	√	√	√	
14	紧急照明（须自带蓄电池供轿厢照明和警铃）	√	√	√	
15	停电来电后再平层（当停电来电后轿厢将就近平层并保持开门状态）	√	√	√	
16	轿厢内照明自动开关	√	√	√	
17	预留物联网接口及 RS485 接口（供后期弱电做电梯监控）	√	√	√	
18	摄像头预留孔、井道内 CCTV 随行光缆及转接盒、电源电缆	√	√	√	
19	电梯井道按电梯规范要求安装照明灯具及防水插座	√	√	√	
20	开关门受阻保护	√	√	√	
21	提前开门	√	×	×	
22	梯门未开自动前往下一站	√	√	√	
23	故障时自动就近平层	√	√	√	

24	故障自动检测和储存	√	√	√	
25	反向运转时取消轿内呼梯	√	√	√	
26	自动返回指定楼层	√	√	√	
27	独立设置开关门时间（使用后仍可调）	√	√	√	
28	电源相位故障检测	√	√	√	
29	司机操作	√	√	√	
30	消防员功能	×	√	√	
31	消防联动功能	√	√	√	
32	消防归首功能	√	√	√	
33	消防状态提醒显示	√	√	√	
34	紧急消防操作	√	√	√	
35	驻停开关	√	√	√	
36	启动时力矩补偿	√	√	√	
37	开门动车保护	√	√	√	
38	轿厢内运行方向及楼层位置	√	√	√	
39	能源再生系统	√	√	×	
40	谐波抑制功能	√	√	√	
41	双击按钮取消所选楼层	√	√	√	
42	重新初始化运行	√	√	√	
43	五方对讲	√	√	√	
44	厅、轿门分别控制	√	√	√	
45	轿顶检修	√	√	√	
46	轿内风扇与照明控制	√	√	√	
注：（1）. 打√表示投标产品必须具有的功能；打×表示投标产品不必具有的功能； （2）. 如制造厂投标产品标准配置中有表中未提及的功能，请一并提供。					

主要部件配置产地要求表

序号	电梯主要部件	乘客电梯 2-DT1、2-DT2、2-DT4、2-DT5、7-DT2、7-DT3	无障碍乘客电梯 5-DT1、7-DT1	货梯 2-DT3、2-DT6、5-DT2、5-DT3	投标人是否响应
1	曳引机进口	√	√	×	
2	控制柜进口	√	√	×	
3	主控电脑板进口	√	√	×	
4	旋转编码器国产及以上	√	√	√	
5	继电器及接触器国产及以上	√	√	√	
6	轿厢国产及以上	√	√	√	
7	轿门国产及以上	√	√	√	
8	厅门国产及以上	√	√	√	
9	厅门门头国产及以上	√	√	√	
10	桥架国产及以上	√	√	√	
11	门锁装置国产及以上	√	√	√	
12	操纵箱国产及以上	√	√	√	
13	召唤盒国产及以上	√	√	√	
14	对重及对重架国产及以上	√	√	√	
15	随行电缆国产及以上	√	√	√	
16	曳引钢带或曳引钢丝绳国产及以上	√	√	√	
17	安全钳国产及以上	√	√	√	
18	限速器国产及以上	√	√	√	
19	缓冲器国产及以上	√	√	√	
20	导轨国产及以上	√	√	√	
21	称重开关国产及以上	√	√	√	
22	光幕国产及以上	√	√	√	
23	称重装置国产及以上	√	√	√	
24	门保护装置国产及以上	√	√	√	
25	手动紧急救援国产及以上	√	√	√	
26	导靴国产及以上	√	√	√	
注：（1）. 打√表示投标产品必须符合的部件配置产地要求；打×表示投标产品不必具有的部件配置产地要求。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投标报价表》
- 六、供货业绩情况表；
- 七、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八、技术服务计划及电梯安装方案
- 九、项目管理组织机构
- 十、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十一、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广州园区一期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及相关服务（第四次） 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完成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广州园区一期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及相关服务（第四次） 全部招标范围事宜，采购工程增值税税率____%，安装工程增值税税率____%，提供增值税_____（专用/普通）发票，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资格审查资料；
- （4）《投标报价表》；
- （5）供货业绩情况表；
- （6）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7）技术服务计划及电梯安装方案；
- （8）项目管理组织机构
- （9）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列明的内容）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5）接受招标人在中标澄清阶段对报价进行修正，如不接受修正，则投标保证金不退回。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设备交货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2	安装施工交货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3	交货地点	按招标文件要求	
4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按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6	法人营业执照证号	法人营业执照证号： <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备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 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 位)				
投标设备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设备 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对投标设备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5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扫描件。

（二）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广州园区一期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及相关服务（第四次） 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示。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投标中诚信投标，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不存在少放、不放业绩、奖项等客观评审资料，减少自身竞争力的情形，若存在以上情形的，将自愿接受被招标人列入拒绝投标名单，不能参与招标人后续招标项目的投标。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五、《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	投标报价	备注
1	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费合计	(含税) 大写: (含税) 小写: 万元 (不含税) 大写: (不含税) 小写: 万元	
1.1	垂直电梯设备采购小计	(含税) 大写: (含税) 小写: 万元 (不含税) 大写: (不含税) 小写: 万元	
1.2	垂直电梯设备安装小计	(含税) 大写: (含税) 小写: 万元 (不含税) 大写: (不含税) 小写: 万元	垂直电梯设备安装包含改造为临时施工电梯, 以及临时使用电梯恢复至永久电梯过程中零部件更换所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2	交货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3	交货地点	按招标文件要求。	

注：

- 1、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超过此最高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标书。
- 2、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3、报价说明：

(1) 投标总价：包括①电梯设备供货及相关服务；②电梯设备安装及相关服务；

（2）电梯设备供货及相关服务：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①所订电梯的采购、设计、制造、包装、装卸、运输、保管、存放、仓储、检疫检验、保险、利润、关税、税金、货到工地负责堆放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含现场内外二次装卸）所发生的一切费用，②现场协调、验收、抽样测试、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等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发生的一切费用，③试运行期、保修保养期间所需专用工具、备品备件和消耗件（含进口件）的运输、安装（更换）等全部费用，④专用安装、运行、调试、维护用的实验设备费，⑤技术文件费（包括提供样本、软件、技术规格说明书、安装图和操作及维修手册等相关资料、深化图纸设计费、电梯施工各项方案、电梯设备生产加工图、制作竣工图等），⑥质量保修期内因电梯质量问题造成对乘客或第三方的人身意外伤害的赔偿费用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向中标人支付任何费用。

（3）电梯设备安装及相关服务：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包括潜在、辅助工作）内容需要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成本（安装费、材料费、设计费、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运输费、设备二次搬运费、装卸费、包装费、混凝土井道的预埋件、技术措施费、安全文明措施费、井道脚手架或安装平台搭拆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赶工及加班费、工作返工或重复费用、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费用、临时设施费、临时水电费、垃圾清运费、保险费、调试费、政府有关报装费、报检费、审查手续费、验收费、验收整改费、质保期内的年检费、质保期内的保修及保养费、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利润、相关风险费用、税金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他酬金。

投 标 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报价明细表

电梯整机生产厂家（全称）：				产地：				品牌：			
电梯型号：											
电梯整机单价：											
电梯主要标准部件（材料、配套件）表				电梯编号							
				适用重量							
				适用梯速							
序号	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全称	产地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元）	税率	含税合价（元）	备注
1	曳引机										
2	控制柜										
3	门机										
4	轿顶电器箱										
5	轿厢减震橡胶										
6	称重装置										
7	限速器										
8	安全钳										
9	缓冲器										
10	曳引钢丝绳										
11	轿厢导轨										
12	对重导轨										
13	随行电缆										

14	轿厢导靴										
15	光幕										
16	轿架										
17	轿厢										
18	对重										
19	厅轿门 (含门套)										
20	厅站召唤 盘及显示										
21	轿厢内控制 操纵盘										
22	井道机房 安装件等										
23	上述之外										

注：投标单位须于投标报价时全部填上并提交。填交此附件并不能免除投标单位对其提供附加技术资料之责任。

六、供货业绩情况表

供货业绩情况表

设备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完成时间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评标办法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七、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投标人根据定标因素编排内容，如无该内容，可不提供。

八、技术服务计划及电梯安装方案

（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投标人根据定标因素编排内容，如无该内容，可不提供。

注：投标人在编制技术服务计划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考核点等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 150 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九、项目管理组织机构

项目管理组织机构

序号	职务	配备最低人数的要求	姓名	身份证号	职称或上岗证	职称证号或上岗证号
1	项目负责人	1				
2	技术负责人	1				
3	质量负责人员	1				
4	安全负责人员	1				
5	施工负责人员	1				
6	驻场人员	2				

备注：1、上述人员需提供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书或岗位证书和2025年9月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投标单位：（单位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条款号	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					

注：1.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条款如有偏离的，可在表格中罗列，未进行罗列的视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

2.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 投标人须在“偏离说明”栏内说明偏离情况，如描述不能清晰表达偏离情况，将按否决投标处理。

4.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5. 投标人后续如不能满足上表响应内容将可能被取消合同并承担违约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十一、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其他应该提供的材料

（投标人应根据定标因素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